

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文件

浙商大团〔2023〕8号

关于同意沈一品、吴美琴等同志职务任免的复函
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党委、法学院（知识产权学院）党委：

各委关于本学院团委书记职务任免的征询意见函均已收悉。

经研究决定：

同意沈一品同志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团委书记；

同意吴美琴同志为法学院（知识产权学院）团委书记；同意何江浩同志为法学院（知识产权学院）团委副书记；

免去吴敏筱同志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团委书记职务；

免去俞佳同志法学院（知识产权学院）团委书记职务。

任期自发文之日起。

此复。

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

2023年4月27日



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

2023年4月27日 印发
